

证券代码：600581 证券简称：八一钢铁 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22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监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11:30 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文玉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记名投票逐项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》

监事会提名郑文玉先生、姜旭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（简历见附件）。

截至目前，上述监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其他相关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处罚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第二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六日

附件：

监事候选人简历

郑文玉：男，1968 年出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八钢炼铁厂运转车间副主任、厂长助理、副厂长、炼铁分公司副经理、党委委员、八钢公司检修中心主任、党委副书记、八钢公司设备工程部部长，现任本公司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、炼钢厂党委书记兼副厂长。

姜旭海：男，1975 年出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、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。曾任新疆钢铁运输公司会计、本公司销售部会计、审计室主办、财务部主办、八钢公司物流分公司财务主管、八钢公司财务部资产室主任、本公司见习财务总监，现任八钢公司审计部、法律事务部副部长。